

東南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錄取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考生姓名		報名編號		電話	
		身分證字號		手機	
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貴校 _____ 所 _____ 組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東南科技大學					
考生簽章		東南科技大學 章 戳			
日期	年 月 日				

第一聯
本校存查聯

東南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錄取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考生姓名		報名編號		電話	
		身分證字號		手機	
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貴校 _____ 所 _____ 組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東南科技大學					
考生簽章		東南科技大學 章 戳			
日期	年 月 日				

第二聯
考生存查聯

注意事項：

1. 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，連同錄取通知單正本於 114/04/29(二)前，以親送或限時掛號方式郵寄「東南科技大學教務處註冊組」(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152 號)。
2. 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本校存查，第二聯寄回考生存查。
3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